

# 霍邱县潘集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要求，编制 2022 年度霍邱县潘集镇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电子版在潘集镇人民政府网公开。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潘集镇党政办联系（联系电话：0564-2772610）。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镇紧紧围绕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开展信息审核和发布，积极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工作部署，突出重点领域，严格遵守“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建立健全机制、拓展公开领域、强化公开监督，在规范审核的前提下，做到应公尽公。全年通过政务信息公开网向社会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928 条。

### （二）依申请公开

在依申请公开方面，我镇 2022 年收到依申请公开数量

为 0 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按照上级相关要求以及我镇实际需要，我镇对所有应公开的文件、报表、统计数据等材料，及时有效的在网站上予以发布，并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及其政策解读同步起草、同步送审、同步发布，明确专人对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进行不定期排查，对失效文件进行及时清理。同时我镇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充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全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负面舆情事件。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平台监督；提高平台运行安全性、稳定性，定期安排技术人员对全镇政务外网、政府网站进行检查。二是提高网站管理人员的水平；我镇不定期对各村业务人员进行相关培训，提升工作能力。

### （五）监督保障

一是镇党政办公室作为潘集镇政府信息公开暨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办部门，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我镇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强化领导，压实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年终考核的一项重要依据和内容，提高镇直有关单位以及各村对此项工作的重视。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镇的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是与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不少距离。一是政务公开网站个别栏目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二是公开的内容不具体，重点不突出，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应该公开的未能做到全部公开，使群众难以了解全貌。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

认真研究，切实解决，并且举一反三总结经验教训，不断把政务公开工作推向深入。

下一步，我们将严格按照对政务公开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政务公开工作，采取多形式、多渠道的方式进行政务公开，进一步拓展覆盖面，同时创新工作方法，简化办事流程，让群众更多的参与到政务公开中，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公开的重点，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接受人民群众监督，更快、更好地推进我镇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